

# 关于脑力劳动创造价值的几个问题

——学习《资本论》札记

周 浩 礼

劳动创造价值,自然包含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但是,长期以来,由于左的错误思想的影响,认为脑力劳动是不创造价值的,因此,运用马克思的劳动价值学说,从理论上说明脑力劳动创造价值的问题,对于克服轻视知识和歧视知识分子的“左”的错误思想,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 一 创造价值的劳动包含脑力劳动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劳动创造价值的问题,从质和量(即价值实体和价值量)两个方面进行了科学的分析,从而给劳动价值论以完整的形态。古典政治经济学派在资产阶级的限度内,对价值决定于劳动时间这一规定,作了最透彻的表述和发挥,但是,他们不能解决什么样的劳动形成价值的问题。这里的关键是,他们未能从生产商品的劳动中分析出抽象劳动<sup>①</sup>。马克思说:“商品中包含的劳动的二重性,是首先由我批判地证明了的。这一点是理解政治经济学的枢纽。”<sup>②</sup>马克思运用劳动二重性的原理逐步深入地分析了价值量的决定和价值规律问题,并通过这些具体的现象形态,揭示了价值的本质和实体,“第一次确定了什么样的劳动形成价值,为什么形成价值以及怎样形成价值。”<sup>③</sup>

从价值实体,即从质的方面看,形成价值实体的劳动包含脑力劳动。马克思说,如果我们把劳动产品的使用价值抽去,即把那些使劳动产品成为使用价值的物质组成部分和形式抽去,它们剩下的只是无差别的人类劳动的单纯凝结。“这些物,作为它们共有的这个社会实体的结晶,就是价值——商品价值。”<sup>④</sup>如果把生产活动的特定性质撇开,生产活动“是人类劳动力的耗费”、“是人的脑、肌肉、神经、手等等的生产耗费。”<sup>⑤</sup>由于劳动二重性学说的创立,既解决了形成价值实体的问题,也解决了计量价值量的等一基础的问题。商品价值之所以能够还原为一定的劳动时间,是由于它们在质上是相同的,都是人类劳动力的耗费,都是体力和脑力的生产性支出。这种抽象的一般的人类劳动创造价值的原理和分析方法,同样适用于脑力劳动。我们把脑力劳动者劳动的具体形式抽去,例如撇开教师的讲授、医生的诊病、工程师的设计等等具体劳动形式,剩下的也只是脑力和体力的耗费。在这一点上,脑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都抽象掉了他们劳动的具体形式的差别,正象马克思在分析商品价值时,撇开缝衣和织布等等劳动的具体形式一样。

从量的方面看,价值是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其中也应该包括一部分脑力劳动在内。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是指:“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sup>⑥</sup>“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包括自然资源、机

器设备、原料、燃料等等，其中特别是生产工具，它是由社会发展的一定阶段上科学技术发展水平决定的。生产条件好的，他们的劳动时间是自乘的简单劳动。<sup>⑦</sup> 马克思举例说：“在英国采用蒸汽织布机以后，把一定量的纱织成布所需要的劳动可能比过去少一半。”<sup>⑧</sup> “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包括劳动者在生产实践中积累起来的实际经验和他们所受教育的程度，即劳动者的科学技术水平。还应指出，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是随着劳动生产率的变化而变化的。由于各种因素的影响，特别是科学的发展水平和它在工艺上的应用，社会劳动生产率是不断提高的。劳动生产率提高了，虽然劳动者在单位时间内所创造的价值总量没有变化，但商品量、即社会财富却增加了。由此可见，脑力劳动对于决定商品价值量有着不可忽视的作用。

## 二 脑力劳动创造价值的方式

这个问题涉及到生产劳动这个有争论的理论问题。生产劳动、非生产劳动与体力劳动、脑力劳动是两对不同的概念。生产劳动有体力劳动，也有脑力劳动；脑力劳动有生产劳动，也有非生产劳动。本文所说脑力劳动创造价值问题，主要是指物质生产领域的脑力劳动，也包含非物质生产领域里的一部分脑力劳动，如文、教、卫生部门的脑力劳动。

作为抽象劳动的凝结，价值要体现在商品体中，体现在一定的使用价值中，那么脑力劳动创造价值如何体现呢，或者说脑力劳动创造价值的方式是什么呢？

在物质生产领域，脑力劳动者作为“总体工人”，“结合劳动人员”，他们的劳动价值体现于同体力劳动者共同生产的产品之中。在机器大工业的基础上，劳动过程更加社会化，劳动分工更加专门化，产品从个体生产者的直接产品转化为社会产品，转化为总体工人即结合劳动人员的共同产品。这时，生产工人的概念扩大了，它不仅包括直接作用于劳动对象的体力劳动者，也包括间接作用于劳动对象的脑力劳动者。”为了从事生产劳动，现在不一定要亲自动手；只要成为总体工人的一个器官，完成他所属的某一种职能就够了。”<sup>⑨</sup> 工程师、机械师等脑力劳动者，他们并不直接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但却是物质资料生产的不可缺少的劳动人员。他们设计产品，维修机器，组织生产过程，采取技术措施，改进工艺流程，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效率。他们的脑力劳动间接作用于劳动对象，同工人一起，把产品共同创造出来。他们的脑力劳动就凝结在这些产品中，是产品价值的一部分。马克思在分析亚·斯密关于生产劳动的第二个定义时指出：“亚·斯密自然把直接耗费在物质生产中的各种脑力劳动，算作‘固定和物化在可以出卖或交换的商品中’的劳动。”<sup>⑩</sup> 这包括监工、工程师、经理等等的劳动，他们把自己的劳动加到商品中，使商品的价值提高了。在这里，斯密的论述和上述马克思的论述都是从分工协作角度来看待物质生产领域中脑力劳动者对创造价值的作用的。随着劳动过程在社会规模上的协作与分工的发展，总体劳动的范围也日益扩大。原来在一个工厂内部的分工，如工程技术人员、科研设计人员的服务劳动，日益社会化为独立的科研设计单位、技术咨询单位，这些单位的服务劳动，不是为哪一个工厂服务、而是为一个部门或若干部门的众多的工厂服务。当前，一些科研机关、高等学校的研究人员和教师在完成本单位科研、教学任务的条件下，与一些生产企业挂钩，参加一些技术攻关、改革工艺流程、设计新产品的服务劳动，或者被短期应聘，业余为生产企业培训工人和技术人员等等，都是直接或间接地为生产服务。这些直接或间接向生产过程提供的，由真正的生产费用支付其报酬的服务劳动，都应当属于结合起来的总体劳动的范围。

在非物质生产领域的一些部门，脑力劳动者创造价值的形式有两种情况，一是他们的劳动也提供商品，即有使用价值，也有价值；一是提供劳务，即流动形态上的劳动，是特殊的

使用价值。前者如作家、画家与艺术家，他们劳动的结果是生产出书、画、艺术作品等等，它们具有离开生产者和消费者而独立的形式。马克思说：“一切艺术和科学的产品，书籍、绘画、雕塑等等，只要它们表现为物，就都包括在这些物质产品中。”<sup>⑪</sup>而商品、物质产品的生产，要花费一定量的劳动或劳动时间，当然具有价值。后者的劳动是提供服务即劳务，它的特点是“产品同生产行为不能分离，如一切表演艺术家、演说家、演员、教员、医生、牧师等等的情况。”<sup>⑫</sup>这些劳动者的劳动过程本身就是劳动的目的和结果，劳动过程即是消费者消费这种特殊使用价值的过程，二者是一致的。“例如，一个歌唱家为我提供的服务，满足了我的审美的需要；但是，我所享受的，只是同歌唱家本身分不开的活动，他的劳动即歌唱一停止，我的享受也就结束；我所享受的是活动本身，是它引起的我的听觉的反应。”<sup>⑬</sup>教师对学生进行教育，传授文化科学知识，实际上是为学生服务。教师虽不直接参加物质生产过程，不直接创造物质产品，但他们培养学生支出的脑力劳动消耗，则构成未来劳动力的教育费用，成为这些劳动力价值的形成要素，加入劳动力的生产费用。再如医生的服务，他们通过疾病的预防和医疗活动，保护劳动者的健康，保持一切价值的源泉，即劳动能力本身，马克思说：“可以把它算入劳动能力的修理费。”“因此，很明显，医生和教师的劳动不直接创造用来支付他们报酬的基金，尽管他们的劳动加入一般说来是创造一切价值的那个基金的生产费用，即加入劳动能力的生产费用。”<sup>⑭</sup>总之，脑力劳动者的劳务在提供特殊形态的使用价值的过程中，耗费了劳动者的体力和脑力，所以也创造价值。马克思在批判地研究亚·斯密的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理论时提出，要研究“服务的价值如何确定”<sup>⑮</sup>的问题。他具体地分析了服务的使用价值和价值，指出“服务”是这样一种劳动：“购买它和购买那些商品一样，是为了消费，换句话说，仅仅是由于这种劳动所固有的物质规定性，由于这种劳动的使用价值，由于这种劳动以自己的物质规定性给自己的买者和消费者提供服务。对于提供这些服务的生产者来说，服务就是商品。服务有一定的使用价值(想象的或现实的)和一定的交换价值。”<sup>⑯</sup>

### 三 脑力劳动创造价值的特点

与体力劳动相比，脑力劳动创造价值有如下特点：

(一)脑力劳动间接作用于劳动对象，其劳动创造价值的作用容易被人们所忽视。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工人(以体力劳动为主)，他们借助于劳动资料，使自己的劳动直接作用于劳动对象，制造物质产品。而物质生产领域的脑力劳动者则是通过各种技术工作、管理工作，间接地作用于劳动对象。马克思所说：“总体工人的各个成员较直接地或者较间接地作用于劳动对象”，<sup>⑰</sup>正是说明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在物质产品的生产中，在创造价值过程中的区别。脑力劳动者的劳动好象是在背后进行的，不易为人们所察觉，特别是从小生产者的观点(分工不发达和科学技术落后)看问题的人，更难以认识到脑力劳动在创造物质产品和创造价值中的作用。”现代生产(或资本主义生产)的特点，“恰恰在于它把各种不同的劳动，因而也把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或者说，把以脑力劳动为主或者以体力劳动为主的各种劳动分离开来，分配给不同的人。但是，这一点并不妨碍物质产品是所有这些人的共同劳动的产品。”<sup>⑱</sup>

(二)脑力劳动是经过训练的专门劳动，是复杂劳动，它在同一时间内创造更大的价值。

把创造价值的劳动区分为简单劳动与复杂劳动，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组成部分之一。复杂劳动与简单劳动的区别，当然不等于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区别，但是经过专门培训的大多数知识分子的劳动属于复杂劳动，应当是没有疑问的。简单劳动是指没有经过专门教育和训练，一个普通人的机体能够胜任的劳动。复杂劳动是指经过专门训练和培养，具有一定

的专门知识和一定技术专长的劳动者才能从事的劳动。复杂劳动需要较高的教育费用，它的生产要花费较多的劳动时间，因此它具有较高的价值。“既然这种劳动的价值较高，它也就表现为较高级的劳动，也就在同样的时间内物化比较多的价值。”<sup>⑩</sup>杜林认为，一切劳动时间，无论是推小车者的劳动时间，还是建筑师的劳动时间，都是完全等价的。恩格斯称杜林的这种劳动等价论是“激进的平均的社会主义。”<sup>⑪</sup>恩格斯指出：“这种复杂劳动和简单劳动即仅仅我简单劳动力的消耗，是否在同一时间内生产出同一的商品价值呢？显然不是。一小时复杂劳动的产品同一小时简单劳动的产品相比，是一种价值高出两倍或三倍的商品。”<sup>⑫</sup>因此，复杂劳动应该有较高的劳动报酬。

(三) 脑力劳动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应用科学技术于生产，并充分利用自然力，从而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脑力劳动者一般都具有专门的科学技术知识，他们的劳动过程总是与先进的科学技术联系着，是推进生产力不断发展的原动力。马克思曾经预见过，随着大工业的发展，创造现实财富的力量已经不复是劳动时间和应用的劳动数量了，相反地却决定于一般的科学水平和技术进步态度或科学在生产上的应用。把科学应用于生产就可以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而且科学应用于生产还可以大量地利用无代价的自然力为人类服务。“大工业把巨大的自然力和自然科学并入生产过程，必然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sup>⑬</sup>所以，科学技术的力量是巨大的，是无法准确估量的，正象马克思所说：“对脑力劳动的产物——科学——的估价，总是比它的价值低得多。”<sup>⑭</sup>

#### 四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脑力劳动 在创造价值中的作用日益增大

科学技术的发展水平及其应用于生产的程度，在人类历史发展的不同阶段是不同的。在前资本主义各个社会形态，都是以手工业工具为技术基础，还未产生近代的自然科学理论，科学技术知识在生产中应用的范围是有限的，人们的生产活动还是属于“从经验中得出的成规。”<sup>⑮</sup>在机器大工业条件下，改变了科学与生产的关系，第一次使自然科学大规模地并入生产过程。在现代化的社会大生产中，科学技术则愈益居于重要地位。国外有人统计，在二十世纪初期，工业生产率的提高有5~20%是靠采用新的科学技术取得的，其余则是靠增加工人，提高劳动强度和扩大资本投资而取得的。但是，最近十年来，已有60~80%是靠采用新的科学技术取得的，有的部门甚至百分之百是靠采用新的科学技术。在科学技术迅速发展的情况下，脑力劳动在提高劳动生产率方面起着越来越大的作用，它在创造价值中的份额也逐渐增大。这主要表现在：第一，随着有机构成的提高，脑力劳动在商品价值量中的比例增加。劳动生产率水平的提高，主要表现为一个劳动者在一定时间内所运用的生产资料量的增多。“在这里，这些生产资料起着双重的作用。一些生产资料的增长是劳动生产率增长的结果，另一些生产资料的增长是劳动生产率增长的条件。”<sup>⑯</sup>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单位时间内劳动者运用的生产资料量的增多，在商品价值量上引起如下结果：一方面使单位商品体内的价值量降低，另一方面使单位商品价值量所包含的比例发生变化，即物化劳动转移的价值所占的比例增加，而活劳动创造的新价值所占比例减少；同时也表现为，生产过程中体力劳动消耗减少，脑力劳动消耗增加。第二，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生产的专业化、机械化、自动化，愈益需要经过专门训练的复杂劳动。在手工操作的情况下，对劳动者的要求，主要是实际劳动技能的积累，不需要专门的科学技术训练，而现代技术进步，先进的技术设备，则要求劳动者经过专门训练，有较高的科学技术水平。这种复杂劳动，包括大量的体力劳动，也包括大量的

脑力劳动。这种复杂的劳动(特别是复杂的脑力劳动)在单位时间内付出劳动量是倍加的简单劳动量。同时,由于生产工具的不断改进和完善,迫使劳动者提高劳动的紧张程度和密集程度,就是说劳动强度提高了,即“较紧张的一小时的产品同较松弛的1½小时的产品相比,会具有相同的或者更多的价值。”<sup>②⑥</sup>第三,在现代化生产条件下,专门从事脑力劳动的人数所占的比重也不断提高。据统计,在科学技术比较先进的国家里,脑力劳动者人数,已经超过就业人口的一半以上。例如,在美国,1977年,脑力劳动者已占全部就业人口的50.1%;西德,1975年脑力劳动者占全部就业人的51.4%。在英、法、日、意等国,目前脑力劳动者的人数虽还没有超过半数,但其比重已在显著地增长。

脑力劳动的发展是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对脑力劳动者的需要只限于管理社会的共同事务,如政治、司法、科学、艺术等等。资产阶级需要知识分子,不仅仅是需要知识分子为他们管理国家,更重要的是需要知识分子为他们管理生产,管理经济。因此,在资本主义社会,知识分子的数量比前资本主义社会多,知识分子的作用比前资本主义社会大。社会主义社会是比资本主义社会更高级的社会形态。在社会主义社会,将要完成对人的统治向对物的管理和对生产过程指导的过渡,从而社会生产需要的脑力劳动者,将比以往任何社会生产需要的都多,社会主义的科学、文化、教育等事业,将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发达。这样,在社会主义社会,脑力劳动者的作用将更大。在人类历史上,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关系要经历三个阶段,即: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结合——分离——再结合。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科学、教育事业的进步,广大体力劳动者的科学文化水平将逐步提高,工人、农民中将涌现出更多的知识分子,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差别将逐步缩小以至消灭。恩格斯所期望的“脑力劳动无产阶级”与从事体力劳动的工人阶级的结合,将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发挥巨大作用。

总之,根据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可以清楚地看出,脑力劳动在创造社会物质财富和商品价值中具有重要作用(更不用说在创造社会精神财富中的作用)。没有文化、没有知识分子,是不能建设社会主义的。那种轻视知识和歧视脑力劳动者的愚蠢偏见,应当彻底纠正。

注释:

①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97页注31。

②④⑤⑯⑳㉑㉒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5、51、57、223、424、423、682、450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22页。

⑥⑧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2页。

⑦ 参见马克思:《机器。自然力和科学的应用》第3页。

⑨⑰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56页。

⑩⑪⑫⑬⑭⑮⑯⑳㉑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I),第155、165、443、436、159—160、435、149、444、377页。

⑳㉑ 恩格斯:《反杜林论》,人民出版社1970年版,第196、195页。